

## 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  
承辦人：詹子平  
電話：02-2430-1505 分機605  
電子信箱：chantuzping@mail.klcg.gov.  
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前參字第11301134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324P004491\_1130113453\_113D2021306-01.PDF、  
11324P004491\_1130113453\_113D2021307-01.pdf、  
11324P004491\_1130113453\_113D2021308-01.pdf、  
11324P004491\_1130113453\_113D2021309-01.pdf、  
11324P004491\_1130113453\_113D2021310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113年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他縣市服務  
作業(以下稱113年全國介聘)要點及相關表件勘誤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政府113年3月28日府教學字第1130117802號函  
辦理。
- 二、更正113年全國介聘要點第13條第1項、修正對照表及積分  
審查原則，詳如勘誤一覽表。
- 三、檢附彰化縣政府來函、113年全國介聘要點、修正對照表、  
積分審查原則及勘誤一覽表各1份詳參附件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學前暨選聘科)

